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（其中董事长马福斌，董事马子红、杨艳军采用通讯方式表决），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会议由副董事长杨自全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无异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有效防控合规风险，降低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因违规行为引发的法律责任、经济或声誉损失等影响，同意制定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》，通过开展包括制度制定、风险识别、合规审查、风险应对、责任追究、

考核评价、合规培训等有组织、有计划的管理活动，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合规管理工作，切实防控风险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加强公司投资行为的监督管理，提高投资效益、防范投资风险，同意制定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》，通过对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、结果及其影响进行系统调查和全面回顾，与决策时确定的目标以及技术、经济等指标进行对比，找出差别和变化，分析原因，总结经验与教训，提高公司投资决策水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